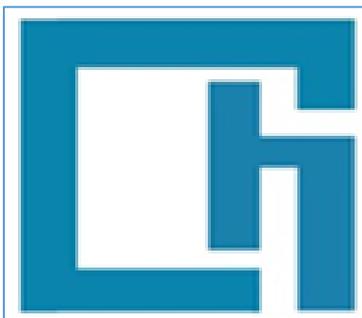


证券代码：830867

证券简称：全华光电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全华光电

NEEQ : 830867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Quanhua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半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我公司荣获智慧城市行业优选品牌称号；

我公司智能化产品——多元智能斑马线提示系统获得第五届“智能交通杯”创新产品奖；

我公司多元智能斑马线提示系统入选《2017年度武汉市创新产品目录》，文件号武科计[2017]68号文。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0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全华光电	指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华有限	指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华交通	指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全华节能	指	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年1-6月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微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han Quanhua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全华光电
证券代码	830867
法定代表人	姚涛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工业园 2 号楼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金波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否
电话	027-81737910
传真	027-81737976
电子邮箱	leiyang_qh@163.com
公司网址	www.qh-opt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工业园 2 号楼 43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01-25
挂牌时间	2014-07-15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照明灯具制造（C387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照明灯具以及智能照明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半导体照明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智慧城市节点系统产品；智慧交通系统产品。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9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金波、姚涛、何斌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6983353384	否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工业园 2 号楼	否
注册资本（元）	12,96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835,665.17	4,635,523.47	25.89%
毛利率	42.96%	40.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049.40	-235,610.76	263.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2,549.40	-252,451.23	235.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6%	-1.2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5%	-1.38%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480,354.08	28,288,737.15	-2.86%
负债总计	7,466,759.69	8,805,577.03	-15.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21,409.44	19,436,360.03	1.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3	1.50	1.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25%	31.3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17%	31.13%	-
流动比率	2.80	2.44	-
利息保障倍数	6.36	3.8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955.59	69,729.99	880.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1	0.26	-
存货周转率	2.93	2.1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6%	99.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89%	19.51%	-
净利润增长率	310.26%	-27.4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960,000.00	12,96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全华光电致力于光电智能化研发、制造和服务，包括 LED 照明、智慧节点系统及智慧交通系统。公司拥有行业资深工程师组成的技术团队，具备强大的研发和技术实力，高新技术企业。企业资质包括：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CE 认证、RoHS 认证、CQC 认证、城市及道路施工三级资质；并拥有 27 项专利。

其中 LED 照明主要包括 LED 市政照明灯具、LED 工业照明灯具、LED 室内照明灯具、LED 景观亮化灯具及智能照明控制系统。LED 照明产品以销售、施工及工程总包为主，同时跟进智慧城市相关照明需求。

智慧节点系统是在路灯头上集成监控、广播、WIFI、智能照明等功能的智慧城市管理系统，以 30 米间距提供无盲区监控、定向广播、全覆盖 WIFI、按需照明。在全城范围内提供网络、供电、设备安装平台，可连接绝大多数物联网设备。智慧城市节点系统以销售产品为主，同时入股部分城市级运营项目

智慧交通系统包括智能斑马线系统、智能弯道提示系统及交通事故识别系统。其中，智能斑马线系统用于提示行人及车辆安全、智能弯道提示系统用于急弯道路提示车辆，该系统已获得 4 项专利。智慧交通系统销售模式是以区域代理为主，全华光电自身定位于研发、制造和维保。智慧交通系统均是采取收到预收款下单，款到发货的模式。

公司将逐渐成为以智能化为主的制造商、集成商、运维商。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 1、 报告期内，资产总额 27,480,354.08 元，较年初减少 2.86%。
- 2、 负债总额 7,466,759.69 元，较年初减少 15.20%，主要因流动负债减少 15.20%。
- 3、 净资产 20,013,594.39 元，较年初增加 2.72%，因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30,434.26 元。
- 4、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835,665.17 元，同比增长 25.89%。

主要原因：

- (1) 照明产品调整客户定位，销售业绩增长。
- (2) 全华交通承接“世行贷款武汉城市圈交通一体化示范项目孝感安陆市金秋大道土建及交通公司”项目 1,106,000.00 元。
- (3) 智慧交通产品实现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938,592.72 万元。

5、营业成本 3,328,672.35 元，同比增长 21.11%。主要原因：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入增加，主营业务成本随之增加。

6、净利润 530,434.26 元，同比增长 310.26%。

主要原因：

- (1) 应收账款的收回从而转回坏账准备 496,015.27 元。
- (2) 公司业绩增长，保证了利润增加。

7、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955.59 元，同比增长 880.86%。

主要原因：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及新产品预收款的形式，报告期内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较上年增加 93.81%；随着业务的扩展，公司加强对月结和更长账期供应商的开发，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84.60%，此增加幅度比经营现金流入增加幅度要低；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LED 照明行业整体下滑，基于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定位，2015 年业务方向开始调整，在延续高端商业照明、市政、工业照明领域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智慧节点业务及智慧交通业务的开发；2016 年智慧节点业务已完成多个试点并实现销售；智能斑马线系统获得公安部 2016 年创新大赛银奖。经历了 2016 年转型的阵痛期，2017 年智慧节点及智慧交通产品的销售，公司继续维持高端商业照明、市政、工业照明领域市场，加大智慧节点产品及智慧交通产品销售力度，报告期内智慧交通产品收入较上期实现明显增长。

三、 风险与价值

1、宏观经济下行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电子设备制造业，与宏观经济联系紧密，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业务有较大的影响。我国 GDP 近几年增长有所放缓，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我国 GDP 分别增长 7.3%、6.9%、6.7%和 6.9%。我国正处于经济结构转型时期，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如若未来几年我国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所处产业的整体需求产生冲击，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外部环境。

应对措施：通过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和服务专业性形成核心竞争力。通过加大自身业务投入、整合细分市场资源来扩大市场影响力；

2、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随着公司智慧城市及智慧交通产品铺开，对技术、管理、销售人才需求较旺盛；新产品新领域的人才存量较低，存在影响公司发展速度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公司核心企业文化建设，增加人文关怀，加强人员培训。同时为稳定公司技术性人才公司将利用股权激励加大对业务和技术骨干的长效激励，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与管理效益，降低技术性人才流失。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 75.54%，2017 年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分别为 88.02%，虽然较上年减少，但占比仍然较高，这主要是由公司行业特点、销售规模和客户特点决定的。公司客户与公司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且信用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还会逐年增加，当客户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缺乏资金时，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公司将在传统照明行业模块继续维持高端商业照明、市政、工业照明领域市场，选择优质客户并通过合同约定降低回款风险，减少压款比例。二、公司将加大开发智能照明及智能交通市场，新的业务模式的发展将更好的保障公司回款。报告期内对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效果明显。

四、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遵循以健康、人本、进取的核心价值观，努力履行着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000,000	69,105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姚涛、金波、盛金	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 100 万元信用贷款，期限一年，由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姚涛、金波、盛金提供关联担保。	1,000,000	是	2017-10-9	2017-021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姚涛、刘芳、金波、盛金	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 2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由姚涛、刘芳、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金波、盛金提供关联担保。	2,000,000	是	2017-10-9	2017-021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姚涛回避表决，同意股数 2,58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具体交易内容为：

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 100 万元信用贷款，期限一年，由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姚涛以其持有的全华光电共计 160 万股股权出质作质押担保，并由金波、盛金提供担保。

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 2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由姚涛、刘芳提供房产抵押担保，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姚涛以其持有的全华光电共计 340 万股股权出质作质押担保，并由金波、盛金提供担保。

关联方姚涛及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股权质押，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生产经营周转；本次股权质押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发生变化。

关联方姚涛、刘芳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金波、盛金提供担保，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生产经营周转；本次担保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发生变化。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364,500	72.26%	0	9,364,500	72.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71,500	51.48%	5,000	6,676,500	51.52%
	董事、监事、高管	216,000	1.67%	0	216,000	1.67%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95,500	27.74%	0	3,595,500	27.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47,500	22.74%	0	2,947,500	22.74%
	董事、监事、高管	648,000	5.00%	0	648,000	5.0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960,000	-	0	12,9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689,000	5,000	5,694,000	43.94%	0	5,694,000
2	姚涛	3,930,000	0	3,930,000	30.32%	2,947,500	982,500
3	苏毅	1,299,000	0	1,299,000	10.02%	0	1,299,000
4	李冬梅	864,000	0	864,000	6.67%	648,000	216,000
5	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7,000	-2,000	585,000	4.51%	0	585,000
合计		12,369,000	3,000	12,372,000	95.46%	3,595,500	8,776,500

	000	00	0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前五名股东间无任何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工商注册号 429006110024241，住所地天门市侨乡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 8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波，经营范围：电子产品及零配件的生产、销售；对新能源项目的投资（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 201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1 日。天门嘉瑞现持有公司 569.4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3.9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为金波、姚涛以及何斌，且未发生变更。

(1) 报告期内，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3.94%（569.4 万）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然人金波、何斌合并持有天门嘉瑞 100%的股权，通过天门嘉瑞间接持有公司 43.94%的股份。自然人股东姚涛持有公司 30.32%的股份。金波、姚涛以及何斌目前共计持有公司 9,624,000 股的股份，持股比例为 74.26%。且自 2011 年 9 月 23 日以来，金波、姚涛以及何斌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超过 50%。

(2) 金波、姚涛以及何斌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

自然人股东姚涛持有股份公司 30.32%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自然人金波、何斌合并持有天门嘉瑞 100%的股权，通过天门嘉瑞间接持有全华光电 43.94%的股份，并且金波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何斌在有限公司阶段长期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金波、姚涛以及何斌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选任。

(3) 金波、姚涛以及何斌在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中均保持一致

经核查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历次董事会决议以及会议记录、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会议记录，金波、姚涛以及何斌在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中均保持了一致。

(4) 金波、姚涛以及何斌已经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为保持对公司控制的稳定，2014 年 1 月，金波、姚涛以及何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三人将在今后的行动中保持一致。协议具体内容如下：1、各方同意，就公司需由股东表决的所有事项，各方均应事先向其他方咨询及/或与其他方商讨，并采取一致的行动投票通过或反对该等事项。2、各方同意，就公司日后需由股东决定的事项，各方均应事先向其他方咨询及/或与其他方商讨，并采取一致的行动赞成或反对该等事项。3、各方根据本协议第 1 条和第 2 条的规定进行咨询和协商后，如各方所持意见及立场不一致的，原则上应根据各方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统一各方的立场及意见。4、考虑到

金波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对公司的相关情况最为了解，各方进一步同意，在各方意见及立场不一致的情况下，应充分考虑金波的意见及立场。

综上所述，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为金波、姚涛以及何斌，且自 2011 年 9 月 23 日至今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金波	董事长	男	1966. 2. 21	硕士	2018. 1-2021. 1	否
姚涛	董事、总经理	男	1977. 1. 19	本科	2018. 1-2021. 1	是
李冬梅	董事	女	1975. 11. 11	大专	2018. 1-2021. 1	否
董利民	董事	男	1968. 5. 1	博士	2018. 1-2021. 1	否
周丹	董事	女	1989. 9. 30	硕士	2018. 1-2021. 1	否
潘丽	监事会主席	女	1963. 8. 5	大专	2018. 1-2021. 1	否
丁朝	监事	男	1985. 5. 24	中专	2018. 1-2021. 1	是
葛淑娟	监事	女	1978. 11. 21	本科	2018. 1-2021. 1	是
魏丰	副总经理	男	1962. 3. 10	硕士	2018. 1-2021. 1	否
林帆	副总经理	男	1981. 8. 18	大专	2018. 1-2021. 1	是
袁海波	副总经理	男	1986. 6. 15	大专	2018. 1-2021. 1	是
屈微	财务负责人	女	1984. 6. 19	本科	2018. 1-2021. 1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金波、董事姚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任何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亦无任何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姚涛	董事、总经理	3, 930, 000	0	3, 930, 000	30. 32%	0
李冬梅	董事	864, 000	0	864, 000	6. 67%	0
合计	-	4, 794, 000	0	4, 794, 000	36. 9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2	12
生产人员	7	6
销售人员	10	11
技术人员	11	10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44	4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6	19
专科	19	18
专科以下	7	4
员工总计	44	4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中高层及核心员工相对稳定。

2、人才引进与招聘

为顺应公司迅速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人员基本稳定，同时在招聘上，根据公司人才规划需求，广泛拓展招聘渠道，不断完善招聘流程与招聘方式，保障公司发展的人员需求。

3、人员培训

2018年公司不断完善相关培训制度，加强内部培训。员工可通过相应岗位的学习平台，增强自身的专业技术及专业素养。

4、员工薪酬政策

2018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员工薪酬体系，对员工薪酬标准及福利做了一定的调整。并计划引进员工股权激励政策拓宽员工晋升渠道，加强员工绩效考核力度。

5、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高静增	技术开发	0
罗道振	技术开发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没有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要求经董事会提名并由股东大会批准的核心员工。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自公司成立即加入公司，与公司共同成长，为公司发展做出巨大贡献。公司通过提供晋升机会，有竞争力的薪酬，绩效奖金等多种激励方式，保障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无变动情况。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674,388.67	161,189.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二）	15,778,472.89	18,912,003.62
预付款项	六、（三）	2,377,397.13	1,519,006.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357,312.79	329,082.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1,716,449.21	555,515.79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	9,110.12
流动资产合计		20,904,020.69	21,485,908.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七）	5,713,831.09	5,713,831.0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八）	645,918.98	709,703.7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九）	14,791.83	16,041.8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	62,893.09	157,23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138,898.40	206,01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76,333.39	6,802,828.85
资产总计		27,480,354.08	28,288,73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3,0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十三)	2,741,150.38	2,937,004.50
预收款项	六、(十四)	402,817.18	244,212.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438,848.01	625,297.78
应交税费	六、(十六)	766,843.28	1,513,016.80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117,100.84	486,045.1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7,466,759.69	8,805,577.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466,759.69	8,805,577.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八)	12,960,000.00	12,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六、(十九)	2,745,026.59	2,745,026.59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六、(二十)	492,782.82	492,782.82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一)	3,623,600.03	3,238,55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21,409.44	19,436,360.03
少数股东权益		192,184.95	46,800.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13,594.39	19,483,160.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80,354.08	28,288,737.15

法定代表人：姚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微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657.47	139,25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二、(一)	13,327,492.95	17,998,916.55
预付款项		1,064,741.96	201,236.96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384,554.69	240,440.53
存货		1,339,973.53	129,767.5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3,268.62
流动资产合计		16,665,420.60	18,712,881.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9,435,031.09	9,435,031.09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645,918.98	709,703.78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14,791.83	16,041.81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62,893.09	157,23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154.35	205,12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95,789.34	10,523,133.79
资产总计		26,961,209.94	29,236,01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42,192.21	2,915,255.50
预收款项		1,035,295.11	911,370.73
应付职工薪酬		280,605.50	339,995.34
应交税费		741,025.63	1,491,674.54
其他应付款		110,196.34	496,437.45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6,809,314.79	9,154,73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809,314.79	9,154,733.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960,000.00	12,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2,745,026.59	2,745,026.59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492,782.82	492,782.82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3,954,085.74	3,883,47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51,895.15	20,081,281.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61,209.94	29,236,014.85

法定代表人：姚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微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35,665.17	4,635,523.47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二)	5,835,665.17	4,635,523.47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5,275,436.23	5,023,321.93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二)	3,328,672.35	2,748,453.99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三)	50,000.71	18,989.30
销售费用	六、(二十四)	988,571.17	559,548.33
管理费用	六、(二十	937,936.66	1,051,609.57

	五)		
研发费用	六、(二十六)	319,696.24	424,686.33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120,916.80	247,067.34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八)	-470,357.70	-27,032.93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九)	50,000.00	151,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0,228.94	-236,198.46
加：营业外收入		-	206.51
减：营业外支出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0,228.94	-235,991.95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	79,794.68	16,283.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434.26	-252,275.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530,434.26	-252,275.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145,384.86	-16,664.9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049.40	-235,610.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 其他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0,434.26	-252,275.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049.40	-235,61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384.86	-16,664.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2

法定代表人：姚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微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 (四)	4,320,053.18	4,276,874.30
减：营业成本	十二、 (四)	2,521,070.14	2,744,874.43
税金及附加		38,152.20	18,827.83
销售费用		856,079.94	397,669.23
管理费用		832,118.24	1,365,629.71
研发费用		319,696.24	
财务费用		120,475.63	246,606.98
其中：利息费用		113,764.76	
利息收入		666.26	
资产减值损失		-453,133.66	-25,858.28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00.00	151,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594.45	-319,275.60
加：营业外收入		-	206.51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594.45	-319,069.09
减：所得税费用		64,980.59	3,878.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13.86	-322,947.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70,613.86	-322,947.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613.86	-322,947.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2

法定代表人：姚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微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7,487.28	5,103,869.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17	20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1,115,885.96	919,04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3,701.41	6,023,12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00,236.33	3,284,488.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8,049.16	1,102,40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7,810.43	182,04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1,503,649.90	1,384,44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9,745.82	5,953,39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955.59	69,72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991.65	11,29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91.65	11,29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91.65	-11,29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764.76	246,458.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64.76	246,45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64.76	-246,45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199.18	-188,02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89.49	373,972.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388.67	185,949.21

法定代表人：姚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微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71,237.71	4,884,231.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17	20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001.18	665,56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17,567.06	5,550,00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79,783.07	3,178,984.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9,842.19	985,62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5,368.27	169,30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2,410.48	1,126,16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7,404.01	5,460,07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163.05	89,93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991.65	11,29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91.65	11,29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91.65	-11,29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764.76	246,458.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64.76	246,45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64.76	-246,45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406.64	-167,820.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250.83	294,22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657.47	126,404.16

法定代表人：姚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微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武汉怡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6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批准更为武汉全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自然人黄小芳、何玲玲共同出资设立，于2010年1月25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领取注册号为4201000001797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万元，其中：黄小芳出资1.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何玲玲出资1.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设立出资经武汉双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由

其出具武双验字[2010]第 A1-065 号《验资报告》，已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经 2011 年 7 月 11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股东黄小芳将其在本公司的 50%的股权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姚涛，股东何玲玲将其在本公司的 50%的股权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何斌，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 万元，其中姚涛出资额 1.5 万，占注册资本的 50%，股东何斌出资额 1.5 万，占注册资本的 50%。本次变更已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经 2011 年 9 月 19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公司增资 1,000 万元，由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姚涛以及雷孙旭认缴，同时何斌出让其持有本公司股权 1.5 万元。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3 万元，其中：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551.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姚涛出资 351.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雷孙旭出资 100.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此次增资经武汉一航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由其出具武航验字[2011]第 9-094 号《验资报告》，已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经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公司增资 50 万元，由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姚涛及雷孙旭认缴。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53 万元，其中：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579.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姚涛出资 368.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雷孙旭出资 105.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本次增资经湖北天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鄂天会验字[2013]第 038 号《验资报告》，已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2013 年 12 月 25 日，股东雷孙旭将公司 10%股权以 105.3 万元出资转让给李冬梅。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53 万元，其中：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579.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姚涛出资 368.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李冬梅出资 105.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本次变更已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2014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批准，公司以 2013 年 11 月 30 日审计确认的净资产 10,855,026.59 元折合股本 1,080 万元出资进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制公司，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审字（2013）011467 号审计报告。2014 年 1 月，公司变更为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4）010013 号验资报告，已于 2014 年 1 月 31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4201000001797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于2014年7月1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全华光电，证券代码：830867。

2015年2月16日，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5%的股权540,000.00元转让给苏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5年2月27日，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5%的股权540,000.00元转让给管亚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5年3月5日，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5%的股权540,000.00元转让给余艳，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5年3月5日，李冬梅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2%的股权216,000.00元转让给余艳，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5年3月6日，经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批准，发行新股，股东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5,000,000.00元(含150,000.00元发行费用)，其中：实收资本2,160,000.00元，资本公积2,690,000.00元，由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5)010016号《验资报告》，已于2015年6月7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多次将其在本公司的5.28%的股权684,000.00元转让给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他自然人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6年，管亚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0.90%的股权117,000.00元转让给其他自然人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6年9月26日，余艳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5.86%的股权759,000.00元转让给苏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6年，北京蓝筹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取得本公司0.02%的股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7年4月12日，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3.85%的股权499,500.00元转让给姚涛，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7年4月26日，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2.31%的股权299,700.00元转让给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7年7月25日，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3.85%的股权499,500.00元转让给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7年8月2日，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7.71%的股权999,600.00元转让给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7年9月11日，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3.83%的股权496,400.00元转让给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2017年12月8日，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在本公司的1.55%的股权200,600.00元转让给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96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2,960,000.00元，股份总额12,960,000股，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人类别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9,000	43.90
2	姚涛	境内自然人	3,930,000	30.32
3	苏毅	境内自然人	1,299,000	10.02
4	李冬梅	境内自然人	864,000	6.67
5	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7,000	4.53
6	管亚民	境内自然人	423,000	3.26
7	孔艳虹	境内自然人	50,000	0.39
8	李天盛	境内自然人	30,000	0.23
9	陈标	境内自然人	30,000	0.23
10	张行孝	境内自然人	30,000	0.23
11	李筌宏	境内自然人	23,000	0.18
12	周运南	境内自然人	3,000	0.02
13	北京蓝筹创新资本管理有限	境内非国有	2,000	0.02

公司	法人		
合 计		12,960,000	1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6983353384

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工业园 2 号楼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涛

经营范围：光电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工程；灯具组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节能环保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离网供电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网络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工程；市政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照明工程、机电工程的设计安装；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2 家，具体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持续经营。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

（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

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

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部分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50万元（包含50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社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含2年）	5	5
2—3年（含3年）	15	15
3—4年（含4年）	30	30
4—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领用情况计入成本费用。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

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研发阶段支出是指针对灯具的外观、性能及其他附加功能进行提升而发生的计划调查过程费用支出，其中包括：对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支出；以及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过程的费用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研发成果在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上进行改造和测试的费用支出；含新技术的工具、夹具、模具和设计支出；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支出；新的或经改造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所选定的替代品的设计、建造和测试等支出。无法区分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的费用均计入研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

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2)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2）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一)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二)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三）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3%、6%、11%、17%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2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财税〔2016〕36号》中第二十六条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政策的规定，在满足条件时可申请免征增值税。

注*2：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在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内注册的高新技术企业，经湖北省科技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6年12月13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6年至2018年有效期3年，公司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均属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的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均可以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2018年6月30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201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07,458.91	1,048.40
银行存款	566,929.76	160,141.0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74,388.67	161,189.49

报告期各期末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应收票据分类及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	-
合计	40,000.00	-

2、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27,959.49	100.00	989,486.60	5.92	15,738,472.89
组合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社保	-	-	-	-	-
组合小计	16,727,959.49	100.00	989,486.60	5.92	15,738,472.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6,727,959.49	100.00	989,486.60	5.92	15,738,472.8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20,367,732.20	100.00	1,455,728.58	7.15	18,912,003.62

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的 应收关联方款 项, 职工社保	-	-	-	-	-
组合小计	20,367,732.20	100.00	1,455,728.58	7.15	18,912,003.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367,732.20	100.00	1,455,728.58	7.15	18,912,003.6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578,706.09	115,787.06	1
1—2 年	2,456,474.49	122,823.72	5
2—3 年	379,719.00	56,957.85	15
3—4 年	2,313,059.91	693,917.96	30
4—5 年	-	-	50
5 年以上			
合计	16,727,959.49	989,486.60	5.92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9,115.14	1.00
1—2 年	2,212,522.52	110,626.13	5.00
2—3 年	2,528,544.50	379,281.68	15.00
3—4 年	2,604,351.63	781,305.49	30.00
4—5 年	110,800.28	55,400.14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0,367,732.20	1,455,728.58	7.15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66,241.98 元。

4、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 性质	金额	占应收 账款总	计提的坏账 准备期末余

				额的比例 (%)	额
新世界嘉业(武汉)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755,542.08	10.49	17,555.42
蕲春李时珍医药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客户	货款	1,335,904.00	7.99	400,771.20
黄冈市楚通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320,690.00	7.90	75,467.00
武汉奥诺国建建工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255,694.00	7.51	46,545.10
武汉芸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111,600.00	6.65	11,116.00
合计	-	-	6,779,430.08	40.53	551,454.72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1,077,397.1	45.32	219,006.58	14.42
1-2年		0.00		
2-3年	1,300,000.0	54.68	1,300,000.00	85.58
3年以上				
合计	2,377,397.1	100.00	1,519,006.58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宜昌百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	700,000.00	29.44	2-3年	未到结算期
武汉市汉阳区金毅塑钢经营部	供应商	600,000.00	25.24	2-3年	未到结算期
武汉毅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32,001.76	13.9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武汉天坤汇智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240,103.80	10.1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武汉伟雅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4,132.38	7.32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2,046,237.94	86.07	-	-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社保	396,475.30	100	39,162.51	9.88	357,312.79
组合小计	396,475.30	100	39,162.51	9.88	357,312.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6,475.30	100	39,162.51	9.88	357,312.7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5,447.80	98.14	43,278.23	11.84	322,169.57
组合 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借支备用金，职工社保	6,913.13	1.86	-	-	6,913.13
组合小计	372,360.93	100.00	43,278.23	11.62	437,832.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72,360.93	100.00	43,278.23	11.62	329,082.7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41,013.50	2,410.14	1.00
1-2年	1,100.00	55.00	5.00
2-3年	102,377.80	15,356.67	15.00
3-4年	23,256.50	6,976.95	30.00
4-5年	28,727.50	14,363.75	50.00
合计	396,475.30	39,162.51	9.88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99,336.00	993.36	1.00
1-2年	111,750.00	5,587.50	5.00
2-3年	102,377.80	15,356.67	15.00
3-4年	23,256.50	6,976.95	30.00
4-5年	28,727.50	14,363.75	50.00
合计	365,447.80	43,278.23	11.8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115.72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61,850.60
备用金借支	129,364.47
个人社保	5,260.23
合计	396,475.3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彭松华	备用	102,377.80	2-3年	25.82

	金借支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7,227.00	1年以内	19.48
武汉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3,256.50	3-4年	13.11
		28,727.50	4-5年	
龚晓彤	押金及保证金	29,700.00	1年以内	7.49
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	押金及保证金	24,000.00	1年以内	6.05
合计	-	285,288.80	-	71.96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7,524.47	-	357,524.47
库存商品	1,007,686.67	-	1,007,686.67
发出商品	347,476.52	-	347,476.52
在产品	3,761.55	-	3,761.55
合计	1,716,449.21	-	1,716,449.21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061.72		73,061.72
库存商品	140,013.27		140,013.27
发出商品	338,679.25		338,679.25
在产品	3,761.55		3,761.55
合计	555,515.79	-	555,515.79

注：公司期末存货中不存在冷、残、背、次产品，公司的存货无减值风险，故对公司存货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8,922.5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87.54
合计	-	9,110.12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宜昌超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713,831.09	-	5,713,831.09	5,713,881.87	-	5,713,881.87
合计	5,713,831.09	-	5,713,831.09	5,713,881.87	-	5,713,881.87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3,202.85	99,900.00	931,486.22	1,944,58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56,991.65	56,991.65
购置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913,202.85	99,900.00	988,477.87	2,001,580.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7,176.63	94,905.00	752,803.66	1,234,88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19.78		83,956.67	120,776.45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423,996.41	94,905.00	836,760.33	1,355,661.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9,206. 44	4,995.00	151,717.54	645,918.98
2. 期初账面价值	526,026. 22	4,995.00	178,682.56	709,703.78

注：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风险。

（九）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000.00	25,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5,000.00	25,000.00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8,958.19	8,95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9.98	1,249.98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208.17	10,208.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91.83	14,791.83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41.81

项目	软件	合计
	16,041.81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律顾问费	157,232.71		94,339.62		62,893.09
合计	157,232.71	-	94,339.62		62,893.09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8,649.11	138,898.40	1,376,446.64	206,019.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028,649.11	138,898.40	1,376,446.64	206,019.46

(十二) 短期借款

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	-
抵押、质押、信用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注：公司股东姚涛、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共质押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8.58%。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2,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5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27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贷款，质押权人为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光谷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光谷分行申请 300 万元贷款。

(十三)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内	2,698,785.38	98.45	2,895,255.50	98.58
1-2 年	1,616.00	0.06		-
2-3 年		-	1,000.00	0.03
3 年以上	40,749.00	1.49	40,749.00	1.39

合计	2,741,150.38	100.00	2,937,004.50	100
----	--------------	--------	--------------	-----

(十四)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78,164.38	244,212.80
1-2年(含2年)	24,652.80	
合计	402,817.18	244,212.80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5,297.78	1,572,534.41	1,758,984.18	438,848.01
二、设定提存计划		109,064.98	109,064.98	-
合计	625,297.78	1,681,599.39	1,868,049.16	438,848.0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5,297.78	1,475,148.22	1,661,597.99	438,848.01
二、职工福利费		47,022.33	47,022.33	-
三、社会保险费		50,363.86	50,363.8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3,935.90	43,935.90	-
工伤保险费	-	2,644.20	2,644.20	-
生育保险费	-	3,783.76	3,783.76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625,297.78	1,572,534.41	1,758,984.18	438,848.0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05,188.42	105,188.42	-
二、失业保险费	-	3,876.56	3,876.56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09,064.98	109,064.98	-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4,065.85	1,403,067.86
企业所得税		85,712.03
个人所得税		2,877.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77.51
教育费附加		2,588.04
方教育费附加		5,176.08
印花税		1,518.05
合计	766,843.28	1,513,016.80

(十七)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67,484.00
保证金	88,186.30	153,063.30
未付费用	28,914.54	165,497.84
合计	117,100.84	486,045.14

(十八) 股本

股份性质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12,960,000.00	-	12,960,000.00
合计	12,960,000.00	-	12,960,000.00

注：股本情况详见“一、公司基本情况”。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2,745,026.59	-	-	2,745,026.5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2,745,026.59	-	-	2,745,026.59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2,782.82	-	-	492,782.82
合计	492,782.82	-	-	492,782.82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8,550.62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38,550.6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049.40	-
减：提取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23,600.03	-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835,665.17	3,328,672.35	4,635,523.47	2,748,453.99
其他业务				
合计	5,835,665.17	3,328,672.35	4,635,523.47	2,748,453.99

2、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产品或劳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照明产品	3,352,904.13	2,057,370.13	2,034,509.34	1,425,594.07

智慧节点产品	478,713.77	140,582.06	2,539,373.10	1,304,041.35
智慧交通产品	2,004,047.27	1,130,720.16	61,641.03	18,818.57
合计	5,835,665.17	3,328,672.35	4,635,523.47	2,748,453.99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20.86	10,649.62
教育费附加	12,394.64	4,564.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97.32	2,282.06
印花税	2,487.89	1,493.49
合计	50,000.71	18,989.30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621,679.00	411,928.52
托运费	14,521.41	24,227.29
差旅费	149,736.50	76,257.13
维修费	23,182.52	6,356.42
招待费	45,529.58	11,319.00
广告宣传费	88,661.10	-
办公费	6,600.59	18,340.97
交通运输费	2,018.00	9,119.00
其他	36,642.47	2,000.00
合计	988,571.17	559,548.33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393,932.90	387,743.60
房屋租赁物业费	177,297.17	171,881.96
办公费	66,032.58	106,736.12
折旧费	77,869.75	79,243.51
车辆费用	0.00	34,081.60
业务招待费	58,872.24	32,237.00
差旅费	22,215.48	34,467.09
无形资产摊销	1,249.98	2,104.6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咨询费	123,584.90	199,613.21
其他	16,881.66	3,500.80
合计	937,936.66	1,051,609.57

(二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19,696.24	424,686.33
合计	319,696.24	424,686.33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764.76	246,458.35
其中：(1)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113,764.76	246,458.35
(2)向其他单位或个人借款利	-	-
减：利息收入	710.10	271.41
其中：(1)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10.10	271.41
(2)向其他单位或个人借款利	-	-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支出	7,862.14	880.40
其他支出	-	-
合计	120,916.80	247,067.34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70,357.70	-27,032.93
二、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470,357.70	-27,032.93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湖北省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	-	

(三十)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73.62	12,589.24
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变动	67,121.06	3,694.51
合计	79,794.68	16,283.75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项的增减	899,181.68	678,444.32
政府补助	50,000.00	151,600.00
保证金、利息收入	166,704.28	89,000.00
合计	1,115,885.96	919,044.3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87,563.53	265,150.51
其他往来款项的增减	616,086.37	1,119,299.48
合计	1,503,649.90	1,384,449.99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2,678.06	-252,275.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2,713.73	-27,032.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776.45	122,032.75
无形资产摊销	1,249.98	2,104.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339.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916.80	247,067.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21.06	3,69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0,933.41	-209,346.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981.39	719,752.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706.61	-536,267.36
其他	941,32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955.59	69,729.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4,388.67	185,949.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189.49	373,972.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199.18	-188,023.3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07,458.91	1,048.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6,929.76	160,141.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388.67	185,949.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一）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销售	51.00%	-	设立
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销售	80.00%	-	设立

（二）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49.00%	104,650.60		-55,985.24
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00%	40,734.26	-	248,170.19

（三）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数/本期数

项目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43,758.48	2,101,809.05
非流动资产		1,961.73
资产合计	3,243,758.48	2,103,770.78
流动负债	1,272,220.20	162,819.83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1,272,220.20	162,819.83
营业收入	1,003,813.52	524,453.64
净利润	213,572.65	203,671.31
综合收益总额	213,572.65	203,67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84,844.65	18,947.89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第一大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第一大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第一大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天门市	工业生产	1,000.00	43.94	43.94

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说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3.94% 的股权，姚涛持有本公司 30.32% 的股权。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金波。由于自然人金波、何斌以及姚涛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所以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金波、何斌以及姚涛。

（二）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姚涛	总经理、全华光电股东
袁海波	副总经理
林帆	副总经理
屈微	财务负责人
师易	全华节能股东
杜心全	全华交通股东
彭记平	全华交通股东
刘芳	姚涛之配偶
盛金	金波之配偶
湖北尚纬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共同的大股东

（五）关联交易情况**1、关联担保**

本报告期，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17.9.28	2018.9.26	否
姚涛、刘芳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17.9.27	2018.9.26	否
天门嘉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17.9.27	2018.9.26	否
金波、盛金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17.9.27	2018.9.26	否
姚涛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17.9.28	2018.9.26	否
金波、盛金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17.9.28	2018.9.26	否

2、日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事项	金额
湖北尚纬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9,105.00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本期拆借金额	本期归还/收回金额	拆借期末余额	说明
拆入				
杜心全		143,484.00		无息借款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杜心全	-	143,484.00

九、政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期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应收票据分类及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	-
合计	40,000.00	-

2、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76,895.29	100.00	889,402.34	6.27	13,287,492.95
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76,895.29	100.00	889,402.34	6.27	13,287,492.95
组合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社保					
组合小计	14,176,895.29	100.00	889,402.34	6.27	13,287,492.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176,895.29	100.00	889,402.34	6.27	13,287,492.9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18,491.00	99.91	1,339,574.45	6.93	17,978,916.55
组合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借支备用金，职工社保	20,000.00	0.09	-	-	20,000.00
组合小计	19,338,491.00	100.00	1,339,574.45	6.93	17,998,916.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9,338,491.00	100.00	1,339,574.45	6.93	17,998,916.55

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9,590,169.89	95,501.70	
1-2年	2,148,636.49	107,431.82	
2-3年	379,719.00	56,957.85	
3-4年	2,098,369.91	629,510.97	
4-5年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4,216,895.29	889,402.34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717,089.87		1.00
1-2年	2,072,394.72		5.00
2-3年	1,813,854.50		15.00
3-4年	2,604,351.63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19,318,491.00	1,339,574.45	6.9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50,172.11 元。

4、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列示

(1) 2018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新世界嘉业(武汉)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755,542.08	12.35
蕲春李时珍医药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客户	货款	1,335,904.00	9.40
武汉奥诺国建建工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255,694.00	8.83
武汉芸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1,111,600.00	7.82

丰祺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货款	900,900.00	6.34
合计	-	-	6,359,640.08	44.73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514.70	100.00	24,960.01	6.09	384,554.69
组合 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社保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09,514.70	100.00	24,960.01	6.09	384,554.6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070.00	98.03	27,921.56	10.61	235,148.44
组合 2：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	5,292.09	1.97	-	-	5,292.09

社保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68,362.09	100.00	27,921.56	10.40	240,440.5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56,430.70	3,564.31	1.00
1-2年	1,100.00	55.00	5.00
2-3年	-	-	15.00
3-4年	23,256.50	6,976.95	30.00
4-5年	28,727.50	14,363.75	50.00
合计	409,514.70	24,960.01	6.10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99,336.00	993.36	1.00
1-2年	111,750.00	5,587.50	5.00
2-3年	-	-	15.00
3-4年	23,256.50	6,976.95	30.00
4-5年	28,727.50	14,363.75	50.00
合计	263,070.00	27,921.56	10.6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12.72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押金与保证金	61,164.00
备用金借支	47,286.67
个人社保	5,260.23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50,686.60
子公司应收款项	145,117.20

合 计	409,514.70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8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子公司应收款项	145,117.20	1年以内	35.44
武汉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	押金	23,256.50	3-4年	12.69
		28,727.50	4-5年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	77,227.00	1年以内	18.86
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	非关联方往来	24,000.00	1年以内	5.86
中交联创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	21,600.00	1年以内	5.27
合计	-	319,928.20	-	78.1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21,200.00	-	3,721,200.00	3,721,200.00	-	3,721,2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5,713,831.09	-	5,713,831.09	5,713,881.87	-	5,713,881.87
合计	9,435,031.09	-	9,435,031.09	9,435,081.87	-	9,435,081.8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全华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2,221,100.00	-	-	2,221,100.00	-	-
武汉全华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00,100.00	-	-	1,500,100.00	-	-
合计	3,721,200.00	-	-	3,721,200.00	-	-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宜昌超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713,831.09	-	5,713,831.09	5,713,831.09	-	5,713,831.09
小计	5,713,831.09	-	5,713,831.09	5,713,831.09	-	5,713,831.09
合计	5,713,831.09	-	5,713,831.09	5,713,831.09	-	5,713,831.09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320,053.18	2,521,070.14	4,276,874.30	2,744,874.43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4,320,053.18	2,521,070.14	4,276,874.30	2,744,874.43

2、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产品或劳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照明产品	3,215,834.56	2,038,997.86	2,034,509.34	1,425,594.07
智慧节点产品	103,984.87	104,922.12	2,180,723.93	1,300,461.79
智慧交通产品	1,000,233.75	377,150.16	61,641.03	18,818.57
合计	4,320,053.18	2,521,070.14	4,276,874.30	2,744,874.43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50,000.0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一”表示）	7,5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500.0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3	0.03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	0.02	0.02

武汉全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九日